淡江時報 第 493 期

**庸碌之旅　\鄭素卿**

**瀛苑副刊**

「碰！」一聲，我看到了自己，花開滿地，紅的、黃的。

　「夭壽唷，架難看！」一個嚼著檳榔的中年男子看著我說：「免看啦，穩死的啦！直接叫葬儀社來好了！」

　接著來了更多的人，大家指指點點的。

　「撞到人的好像跑掉了，現在該怎麼辦？」衣著交警服飾的大漢看新菜鳥的「菜樣」，一派輕鬆地說：「先通知葬儀社來吧，放在路上會礙事。」，菜鳥交警忐忑地走出人群，到一旁打電話。

　「真可惜，這麼少年唷！」老鳥看著我說。

　這是怎麼了！？我在這裡，來來去去的人們穿過我、指著我；而我在我面前、看著我自己！

　「不要看了，快跟我走。」一個身穿黑長大衣的男人拉著我，穿越人牆。

　「等一下，車子來了，我們會撞上的！」剛說著，一輛時速180的賓士疾駛穿過了我；也穿過了他。

　「這…這…這是怎麼回事！」我該慌的，可是我的心裡卻泛不起一絲的情緒，「你又是誰？」直到他放下我的手不再往前走後我才發現－－這裡是哪裡？這裡不是淡水，沒有唯美的夕陽、古意的老街；也不是繁華熱鬧的台北；而他，這個拉著我的黑衣男子，槁木死灰般的臉，看起來就像討債公司僱的專員！

　「這裡是『庸碌天國』，所有生前庸碌的人，死後都會到這裡來。」他面無表情的說。

　庸碌天國！「你的意思是說……我已經死囉！！」我該驚恐，但語氣卻平靜的出奇。

　「你被一輛大客車擦撞，所以來到這裡。」黑衣男子一派公式化的語氣。「來到這裡的人都是無法享受空閒的，你們用忙碌終了一生，不管是為事業、家庭……或什麼的，直到死前一刻，心裡頭都有重大的石頭壓著而喘不了氣。」

　「這，是我的生活？！」我不可置信的搖頭，「我不是庸碌啊，我充實我的人生，所以我打拼事業；所以我加班。」我不平的辯解道。

　「你是在為自己而活嗎？現在做的工作是你想要的嗎？」黑衣男子嘲諷的說：「加班的時候你不也常想著『為誰辛苦為誰忙』？每天冗長的開會不是你一直厭惡的嗎？你有多久沒放假？多久不曾在家好好享受一頓晚餐？多久不……。」

　「夠了！我懂了，我不想聽！」我摀著耳朵，默認他說的每一個字。

　我的身體開始變輕了，身體的顏色從腳下開始變淡。

　「這……」我指著下半身，慌張的看著他。

　「妳已經慢慢了解自己的心了，身上的重擔也逐漸消去，沒有了『業障』，身體顏色也會逐漸變淡。」還是平靜的語調，「等到你身上的顏色都沒了，就可以重新投胎了。」

　「投胎！！」我驚叫：「我還沒跟我家人朋友告別啊！！」

　「回去又有什麼意義呢，看到他們悲痛的臉，雖然死人的心泛不起任何情緒，但，活人思念的磁場會吸引你不斷的回頭看他們，而且，每回去一次，你身體的顏色又會更深一層，萬一變黑了就投不了胎了。」

　「那我不要投胎好了！」我賭氣道：「我可以留在親人身邊當他們的守護神。」

　「哈哈，你沒聽過孤魂野鬼唷？萬一身體變黑，就再也進不了任何天國了，到時你就只能永遠留在人間當浮靈了。」他拍拍我的肩「妳還是在這裡沉靜一下心情，時間到了會有人來帶妳過奈何橋。」說完，黑衣男子便憑空消失在我眼前。

　單獨是令人沮喪的事，習慣忙碌生活的我對著突然擁有的空閒感到不知所措，於是我開始回溯記憶，就連那些牙牙學語時期的過往也像跑馬燈般在我心頭跳躍。

　剛學爬、起步走、學腳踏車、得到第一張獎狀、上台演講、捉弄老師……「大雄！」我和他兩人共遊的畫面，他牽著我的手的日子……。

　我感到一股龐大的悲傷感籠罩，本來變淡的身體突然成了小麥色。

　「最是情關難過啊！」一位身穿灰長大衣的男子突然出現，「多少浮靈卡在情關超不了生，你要放掉情念啊！」他嘆口氣。

　本來泛不起任何情緒的心，這時有了顫抖的震動。

　「海誓山盟那能轉眼空呢！」斗大的淚珠自我眼中滑落，變成咖啡色的身體因悲慟而起伏不已。

　「那就讓我帶你下人間看看現實吧。」灰衣男子拉著我的手來到台中一戶平房裡，曾經熟悉的大雄已是個中年男子。

　「他居然！他們……！！」我看著大雄及他身邊的她－－我的好友蘭蘭－－還有三個孩子。

　「這女人，她怎麼可以！！」我抱著發疼的胸口，瞪著眼前的一切，這樣的打擊讓我的身體顏色忽淡忽深不已。

　「妳死後蘭蘭照顧差點瘋掉的大雄，妳有這樣的朋友應該要很高興才是啊！」灰衣男子補充道：「你該不會希望妳的家人、朋友們永遠活在你的陰影下走不出來吧！」

　紅著眼眶的我，想著自己二十四歲的早夭生命，只能含淚無法言語，看看這簡陋的房子，牆壁斑駁處處，「大概有二十年不曾粉刷過了吧！」我暗想著，比起我生前一人住的十五坪公寓，這裡簡直是「廢墟」！

　再看看雙眼凹陷、早已不復以往瀟灑、帥氣的大雄單薄的身子，不變的是他眼神裡的活力……還有一股我不知名的……幸福的溫馨！！

　大雄一家人正在只能一人通過的窄小飯廳吃晚餐，說是飯廳，其實是廚房到客廳間的走道，昏暗的日光燈在牆上搖曳。

　「來，多吃一點，等一下媽咪帶你們去散步唷！」蘭蘭忙著挾菜給三個還在發育的兒子，中年發福的她早已看不出年輕時的國色天香。

　「天啊！我記得她超愛美的，怎麼會讓自己胖成這樣！」我驚呼道。

　「外貌的美貌終有消逝的一天啊，妳看她現在既胖，也不比過去漂亮，但，丈夫是他的精神寄託，平凡、淡然的家庭生活為她帶來了心靈上的幸福，這些不是外表或金錢可以買得到的。」

　「是啊，還是我這個『死人』換不到的……。」我喃喃的說。

　「你說什麼？」

　「沒有，」我擦乾眼淚，看著轉成小麥色的身體說：「那我的家人呢？他們呢？」

　「這……」灰衣男子搔著頭。

　「他們怎麼了？」他的遲疑讓我著急起來，「你直說吧，頂多是跟我一起投胎罷了！」

　「沒錯啊！」他倒也爽快的答道：「妳死後十年，妳父母也安祥的回到『祥和天國』，現在早就投胎了，」他看著我說：「妳該不會想看現在的他們吧！」

　我鬆了口氣，只要知道他們過的好就好了，「那我的兩個哥哥咧？」我繼續追問。

　「妳的大哥後來事業一帆風順，移民到『漢堡國』了，二哥也受到大哥的提拔到那裡發展了。」

　「漢堡國？」疑惑寫滿我的臉。

　「就是凡人說的『美國』啦，他們都吃漢堡啊，所以叫漢堡國。」他突然想到什麼似的緊接著說：「我不能帶妳去漢堡國唷，妳沒有辦護照會被天使抓走的。」

　「什麼！！連天國也還有領界啊！！」真令人吃驚。

　「當然啊，不然一下子來這麼多人，大家語言又不通怎麼辦？還是分開來辦的好。」他再度拉起我的手說：「看你身體顏色也快要沒了，我們快去奈何橋吧。」他拉著我慌忙的趕回庸碌天國。

　我像是坐了一趟雲霄飛車，腦子還暈眩在剛剛的過去、現在、未來，而新的生命正刻不容緩地等我前去，該是重新規劃的時候了，「至少，下次別再來『庸碌天國』了！」我心想。